

陸、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員工性別分析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職員由於警政、消防機關工作屬性特殊之需要，投入該領域人員之性別比率差距較大，各級主管及職員男性所占比率高於女性；而考績委員會委員、晉升簡任非主管及晉升一級、二級機關主管人員亦呈男性多於女性之現象。

一、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員工簡任、薦任及委任官等人員女性所占比率偏低；惟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薦任及委任官等人員則呈現女性比率高於男性。

111年底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員工2萬3,012人中，女性5,801人占25.21%，遠低於男性之74.79%；如扣除警政、消防等屬性特殊之機關人數後，女性所占比率44.05%，雖仍低於男性，惟性別差距已大幅縮小；就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員工性別結構觀察，女性占63.38%，則高於男性之36.62%。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各類別人員中，除了雇員、約僱人員及工友以外，皆呈現男性所占比率高於女性之現象。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察、消防機關後，以簡任、薦任及委任官等（以下簡稱各官等）人員而言，僅有委任官等之女性比率高於男性。另於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中，各類別人員除簡任官等人員及駕駛男性比率仍高於女性外，其餘薦任、委任官等人員、聘用人員、約僱人員、技工及工友皆呈現女性比率高於男性（詳表5-13）。

表5-13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員工性別概況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人員別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			扣除警消機關			內政部本部 (含中部辦公室)		
	總計	男性	女性	總計	男性	女性	總計	男性	女性
總計	23,012	17,211	5,801	6,002	3,358	2,644	628	230	398
政務人員	3	3	-	3	3	-	2	2	-
簡任	426	349	77	267	206	61	59	33	26
薦任	13,555	10,882	2,673	3,544	2,090	1,454	354	138	216
委任	6,504	4,773	1,731	582	249	333	42	11	31
雇員	18	6	12	4	-	4	-	-	-
教師及聘任人員	183	117	66	151	98	53	-	-	-
聘用人員	393	197	196	332	179	153	88	27	61
約僱人員	970	303	667	592	170	422	48	5	43
技工	512	394	118	363	290	73	10	1	9
工友	342	82	260	116	26	90	15	3	12
駕駛	106	105	1	48	47	1	10	10	-

資料來源：內政部人事處。

二、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及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之主管中，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所占女性主管之比率均低於男性。

111年底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政務人員及各官等人員主管3,263人中，女性391人占11.98%，遠低於男性2,872人所占比率88.02%；扣除警政、消防等屬性特殊之機關人數後，政務人員及各官等人員主管878人中，女性199人占22.67%，高於未扣除警政、消防屬性機關之女性主管比率，惟仍低於男性679人所占比率77.33%；就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主管82人之性別結構觀察，女性35人占42.68%，男性47人占57.32%，兩者比率差距已大幅降低。

就政務及簡任官等人員觀之，111年底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政務及簡任官等人員共429人，其中女性77人占17.95%，占女性總人數之比率1.72%，皆遠低於男性352人占82.05%及占男性總人數之比率2.20%。扣除警政、消防等屬性較特殊之機關人數後，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人員61人，占女性之比率為3.30%，低於男性的8.20%；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主管占女性主管人數之比率為10.55%，低於男性之比率20.32%。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人員占女性人數之比率為9.52%，低於男性之比率19.02%；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主管占女性主管比率為14.29%，亦低於男性之比率29.79%（詳表5-14）。

表5-14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主管性別概況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人員別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								
	總計			主管			非主管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總計	20,488	16,007	4,481	3,263	2,872	391	17,225	13,135	4,090
政務人員	3	3	-	3	3	-	-	-	-
簡任	426	349	77	256	226	30	170	123	47
薦任	13,555	10,882	2,673	2,982	2,623	359	10,573	8,259	2,314
委任	6,504	4,773	1,731	22	20	2	6,482	4,753	1,729

表5-14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主管性別概況（續1）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人員別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								
	總計			主管			非主管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總計	4,396	2,548	1,848	878	679	199	3,518	1,869	1,649
政務人員	3	3	-	3	3	-	-	-	-
簡任	267	206	61	156	135	21	111	71	40
薦任	3,544	2,090	1,454	716	539	177	2,828	1,551	1,277
委任	582	249	333	3	2	1	579	247	332

表5-14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主管性別概況（續2完）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人員別	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								
	總計			主管			非主管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總計	457	184	273	82	47	35	375	137	238
政務人員	2	2	-	2	2	-	-	-	-
簡任	59	33	26	17	12	5	42	21	21
薦任	354	138	216	63	33	30	291	105	186
委任	42	11	31	-	-	-	42	11	31

資料來源：內政部人事處。

三、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所屬一級機關及二級機關（扣除警消機關）之考績委員會委員組成，均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原則；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晉升簡任非主管、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及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均呈現男性多於女性。

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所屬一級機關及二級機關（扣除警消機關）之考績委員會，女性委員所占比率雖低於男性，惟均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原則。

人員晉升部分，111年度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晉升簡任非主管、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及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均呈現男性多於女性，其中以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男女性晉升人數差異最小（詳表5-15）。

表5-15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考績委員會及晉升人員性別概況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考績委員會及 晉升別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										
	總計	男 性					女 性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總 計	834	615	1	127	467	20	220	-	28	169	23
內政部及所屬一級機關	239	160	1	83	74	2	79	-	26	45	8
考績委員會委員	159	99	1	55	41	2	60	-	21	31	8
晉升簡任非主管	19	13	-	9	4	-	6	-	3	3	-
晉升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22	20	-	19	1	-	2	-	2	-	-
晉升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39	28	-	-	28	-	11	-	-	11	-
內政部所屬二級機關	595	455	-	44	393	18	141	-	2	124	15
考績委員會委員	451	326	-	41	271	14	125	-	2	108	15
晉升簡任非主管	1	2	-	2	-	-	-	-	-	-	-
晉升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61	53	-	1	51	1	8	-	-	8	-
晉升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82	74	-	-	71	3	8	-	-	8	-

表5-15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考績委員會及晉升人員性別概況（續1）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考績委員會及 晉升別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										
	總計	男 性					女 性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總 計	348	224	1	84	133	6	124	-	21	92	11
內政部及所屬一級機關	186	122	1	65	54	2	64	-	21	35	8
考績委員會委員	126	78	1	44	31	2	48	-	18	22	8
晉升簡任非主管	13	9	-	5	4	-	4	-	1	3	-
晉升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19	17	-	16	1	-	2	-	2	-	-
晉升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28	18	-	-	18	-	10	-	-	10	-
內政部所屬二級機關	162	102	-	19	79	4	60	-	-	57	3
考績委員會委員	146	89	-	16	69	4	57	-	-	54	3
晉升簡任非主管	2	2	-	2	-	-	-	-	-	-	-
晉升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14	11	-	1	10	-	3	-	-	3	-
晉升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	-	-	-	-	-	-	-	-	-	-

表5-15 內政部暨所屬機關考績委員會及晉升人員性別概況（續2完）

民國111年底

單位：人

考績委員會及 晉升別	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										
	總計	男 性					女 性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合計	政務人員	簡任	薦任	委任
總 計	32	18	1	9	6	2	14	-	5	9	-
考績委員會委員	23	13	1	8	2	2	10	-	5	5	-
晉升簡任非主管	1	1	-	1	-	-	-	-	-	-	-
晉升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	-	-	-	-	-	-	-	-	-	-
晉升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	8	4	-	-	4	-	4	-	-	4	-

資料來源：內政部人事處。

四、結論

111年底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各官等人員中，除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之委任官等、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之薦任、委任官等人員中女性比率高於男性外，在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各官等人員之男性比率普遍較高。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扣除警消機關）及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之主管中，女性政務及簡任官等所占女性主管之比率均低於男性。

此外，內政部本部（含中部辦公室）、所屬一級機關及二級機關（扣除警消機關）之考績委員會均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原則；內政部暨所屬機關晉升簡任非主管、一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及二級單位主管、副主管均呈現男性多於女性。

未來內政部將持續透過定期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及辦理「性別意識培力」研習或相關課程，以落實並推動性別主流化，並致力提升內政部暨所屬機關女性主管比率，及促請警政、消防機關積極營造性別友善之環境，期使女性願意投入是項工作，縮小各該領域性別落差，以達促進性別平等之目標。